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196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温庆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4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核销事项。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197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短信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有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5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董事吴有林、刘峰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98)。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22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应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99)。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为下游客户、产业链供应商、公司养殖放养业务的合作养户等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责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担保，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分配下属子公司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金额，并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担保事项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00)。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在 2022 年度继续相互提供担保，授权董事长对具体担保事项作出审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应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具体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01)。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2 年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02)。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 2022 年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套期保值业务期间任一时点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 26,700 万元，业务期间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03)。

(七) 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对经营过程中已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其中发生于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550,653.02 元)的长期挂账追收无果及其他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往来款项开展了集中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应收账款 74,817,069.48 元、核销其他应收款 17,696,552.75 元。核销的主要原因是交易对方受近年来猪周期影响及非洲猪瘟疫情影响，交易对方经营不善破产、资不抵债、法院裁定交易对方无可执行财产而无法收回欠款，以及少量长期挂账的零星账款追讨难度大，经多种渠道催收确实难以回收且清欠收入不足以弥补清欠成本的往来款。公司对所有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保留以后可能用以继续追索的资料。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204)。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200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下游客户、产业链供应商、公司养殖放养业务的合作养户等产业链合作伙伴。
- 计划担保金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拟为上述被担保方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
- 公司将根据担保事项的具体情况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等保障措施。
-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逾期金额为 0 元，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中的逾期金额为 469.43 万元。

2021 年 12 月 20 日，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协议概述

为有效促进公司主业发展，深化公司与产业链合作伙伴的长期合作，提升公司产业链竞争力，保持公司上下游产业供应链的稳定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拟为下游客户、产业链供应商、公司养殖放养业务的合作养户等产业链合作伙伴(以下简称"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担保，本担保额度的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即决议有效期内任意时点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责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目前已发生未到期担保余额)。担保业务包含以下类型：

1、由公司或下属子公司直接为产业链合作伙伴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

2、由第三方担保机构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产业链合作伙伴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向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

预计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担保方)	预计最高担保金额
1.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
2.	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15,000
合计		120,000

注：下属子公司范围包括当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见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中的附表一。

上述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对象提供担保；(2)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3)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担保；(4)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担保；(5) 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担保；(6)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的担保。

为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办事效率，现提请如下授权事宜：

1、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分配下属子公司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金额。

2、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担保事项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担保额度内和本决议有效期范围内实际发生的担保，不再逐笔上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对象为与公司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下游客户、产业链供应商、公司养殖放养业务的合作养户等产业链合作伙伴，且不得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公司关联方。公司须经严格审查、筛选后确定具体的被担保对象、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

公司对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含公司为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下同)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仅为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良好信誉和一定实力的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

2、下游客户、合作养户等通过公司担保所获取的融资原则上专款专用，专项用于向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购买产品、向公司支付相关款项等；产业链供应商通过公司担保所获取的融资仅限用于生产经营用途，产业链供应商向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验销额度和账期支持。

3、要求被担保方定期向公司提供真实、完整、有效的财务报表或者其他相关资料、信息，并要求下游客户接受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监督检查。

4、公司将根据担保事项的具体情况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等保障措施，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被担保方向公司提供财产抵押(质押)和保证担保、被担保人指定有担保能力的第三方向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将公司所欠被担保供应商的欠款与担保事项挂钩等。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为准。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担保期限：根据每一笔借款的实际发生日期，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协议约定确定。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可解决被担保产业链合作伙伴的部分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与被担保方建立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保障公司产业链供应的稳定性，以及提升公司为下游客户服务的能力并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助于增强公司上下游产业供应链的稳定性，并为公司销售回款提供保障，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的审议及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余额 86,262.3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46%；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524,301.3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1.20%；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其他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50,661.2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48%；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95,147.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4.70%。其中，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逾期金额为 0 元，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中的逾期金额为 469.43 万元，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支持下游客户融资而提供担保所产生的，存在一定程度的客户违约风险，公司已计提相应预计负债，针对下游客户的违约风险，公司已制定了专门应对措施，总体担保风险较小。关于公司为下游客户融资提供担保的风险应对措施及预计负债会计政策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请做好傲农生物非公开发行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中的"问题 1"的相关回复内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203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背景和目的

公司主要从事生猪、饲料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及自然环境变化的影响，国内生猪价格及饲料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公司主营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为锁定公司生产成本和产品销售价格，有效规避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和库存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计划开展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生猪、农产品等期货、期权的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从事商品期货、期权交易套期保值，主要是通过买入(卖出)与现货市场数量相当、但交易方向相反的期货或者期权合约，以达到以一个市场的盈利来弥补另一个市场的亏损，从而规避价格波动风险的目的。

二、套期保值业务计划及业务期间

1、拟投资的期货、期权品种：商品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生猪、农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玉米、豆粕、豆油等)期货合约以及金融衍生品市场的场外期权合约。

2、业务期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3、拟投入的资金金额：预计在套期保值业务期间内，公司任一时点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 26,700 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

4、资金来源：交易保证金占用额均使用公司自有资金。

三、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商品套期保值操作可以锁定公司生产成本和产品销售价格，有效管理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和库存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价格异常波动风险：理论上，各交易品种在交割期的期货市场价格和现货市场价格将会回归一致，但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可能出现期货和现货价格在交割期仍然不能回归，因此出现系统性风险事件，从而对公司的套期保值操作方案带来影响，甚至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期权交易按照公司下达的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4、政策风险：期货期权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成立期货部，按照套期保值业务需要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分析、决策、交易、风控等岗位严格分离，各司其职。

2、成立期货风险管理决策委员会，由委员会决策同意后方能实施套期保值交易操作。

3、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包含种类匹配、规模匹配、时间匹配等)，严格控制期货期权头寸。

4、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后，方可进行操作。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

5、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期货期权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和防范原材料价格和生猪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已就开展套期保值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并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204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 月 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 月 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 10 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5 日

至 2022 年 1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	关于子公司受让控股孙公司股权及放弃部分股权优先受让权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	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2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2021 年 12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6、7、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3、4、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2、4、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 1 和议案 4 应回避的股东为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吴有林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峰及其他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议案 2 应回避的股东为洪远湘及其他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议案 8 应回避的股东为张敬学、赖军、雷支成及其他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63	傲农生物	2021/12/2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及地点

请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4 日的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登记地址：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 10 号楼 12 层

邮编：361008 联系人：蔡艺娟、邱涵

联系电话：0592-2596536 传真：0592-5362538

(二)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2)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明材料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需附上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出席会议时须携带原件。信函及传真请确保于 2022 年 1 月 4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或传真件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和联系电话，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蔡艺娟、邱涵

电话：0592-2596536 传真：0592-5362538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 10 号楼 12 层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 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于 2022 年 1 月 5 日下午 13:30-14:00 到公司会议地点签到。

(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请股东在与会前仔细阅读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子公司受让控股孙公司股权及放弃部分股权优先受让权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	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关于 2022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198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吴有林先生、刘峰先生回避表决，其余 7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非关联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本次增加预计 2021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将遵循平等公允互利的原则依市场条件合理协商确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独立性不会造成影响。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非关联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增加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关联交易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刘峰先生是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故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回避发表意见。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非关联委员发表意见：公司增加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交易各方的实际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按市场化方式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审计委员会委员刘峰先生是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委员，故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回避发表意见。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本次增加与关联人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贸")及其下属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预计 2021 年度金额	2021 年 1-11 月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现预计 2021 年度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	23,486.07	34,000.00

注：厦门国贸自 2021 年 10 月起成为公司关联方，厦门国贸控股子公司厦门国贸傲农农产品有限公司(简称"国贸傲农")自 2020 年 5 月起成为公司关联方，厦门国贸本年度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厦门国贸及其并表子公司(不含国贸傲农)2021 年 10-11 月发生金额与国贸傲农 2021 年 1-11 月发生金额之和。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厦门国贸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独立董事刘峰先生现担任厦门国贸独立董事，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提名刘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厦门国贸自 2021 年 10 月 8 日起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企业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要股东	主营业务	注册地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194625.1889	高少镛	控股股东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象牙及其制品)；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珠宝首饰零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业务(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机械设备仓储服务；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黄金现货销售；白银现货销售；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零售。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2801 单元

上述关联方最近一年(2020 年末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企业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341,587.41	3,486,261.71	35,108,894.59	290,691.41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业务，系向关联方采购饲料原料、农产品等。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交易价格将由交易双方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市场化定价方式合理协商确定。各方根据实际情况签订具体合同以约定具体交易条款。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产生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系各方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正当购销行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自愿、协商一致、平等互利的原则。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条件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也不会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199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2022 年继续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申请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本次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向金融机构申请上述融资授信额度，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的需要，额度规模系在现有额度基础上考虑业务发展和增长需要确定。授信具体相关事宜，授权公司相关管理部门根据实际需要，洽谈金融机构后落实，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应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申请的融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以各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202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金华市宏业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建德市鑫欣生猪养殖有限公司、四川傲新农牧有限公司、湖南农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傲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佑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湖北三匹畜牧科技有限公司等 7 家控股子公司
- 计划担保金额：

被担保人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金华市宏业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5,000.00
建德市鑫欣生猪养殖有限公司